

杨善洲干部学院 保山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关于举办“弘扬杨善洲精神·做党的忠诚卫士”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文艺作品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联，市直各单位，保山市公安文联，保山监狱文联，保山金融文联，保山市残疾人艺术家协会，市文联所属各文艺家协会：

为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用心用情创作“不忘初心 奉献一生”干部楷模杨善洲的优秀文艺作品，向党的百年华诞讴歌献礼，为我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贡献文艺力量，经杨善洲干部学院和市文联研究，决定举办“弘扬杨善洲精神·做党的忠诚卫士”——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弘扬传承杨善洲精神为主题，让杨善洲精神在新时代不断发扬光大，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聚焦市委市政府“一条路子、两个前列、三个定位、四化发展、五马竞争”的工作思路，用有筋骨、有温度的文艺作品，全面展现杨善洲老书记六十年坚

守共产党人的精神家园，与保山各族人民同心同德、砥砺前行所取得的辉煌成就，抒写保山人民追梦、逐梦、圆梦的光辉历程，生动反映保山跨越发展的伟大实践，用丰富多彩的杨善洲文艺作品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

二、征稿要求

以弘扬传承杨善洲精神为主题，着眼于身边的感人小故事、工作闪光点、家乡新变化，从不同视角讴歌党的百年光辉历程，展现各级党组织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引领保障作用和广大党员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的奋斗风采，多层次抒发对党、对祖国、对人民的热爱之情，向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

（一）文学作品：体裁以诗词格律（含现代诗歌）、散文、纪实文学为主。诗词在 100 行以内，散文、报告文学在 5000 字以内，短篇小说在 20000 字以内。

（二）美术作品：中国画、油画、水彩水粉、版画均可。为便于网上展览，请将作品拍成图片报送，作品为 jpg 格式原图文件，不少于 5M，组图不超过 8 张并由作者自行合并。每人投稿作品不超过 3 幅（含组图）。

（三）书法作品：仅限于毛笔作品，一律采用竖式，规格 6 尺以内。为便于网上展览，请将作品拍成图片报送，作品为 jpg 格式原图文件，不少于 5M，每人投稿作品不超过 3 幅。

（四）摄影作品：风格不限，彩色及黑白不限，作品为 jpg 格式原图文件，不少于 5M，组图不超过 8 张并由作者自行合并。

每人投稿作品不超过 5 幅（含组图）。

（五）原创音乐、演讲作品：体裁不限，音频、视频为 MP3、MP4、MV 等格式原始文件，原则上播放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六）来稿采用电子投稿方式，并在文章左上角标注“弘扬杨善洲精神·做党的忠诚卫士”——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文艺作品，不收手写稿件；文末请注明作者姓名、通讯地址、邮编、联系电话。

（七）稿件一经采用将在《高黎贡》刊物、杨善洲干部学院、“保山文艺”和各文艺家协会微信公众号上刊发或推送。

三、征集时间

征集启事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

四、报送方式

（一）市文联各文艺家协会作品由各协会负责收集后统一报送杨善洲干部学院邮箱。

（二）各县（市、区）文艺作品由各县（市、区）文联负责收集后统一报送杨善洲干部学院邮箱。

（三）市直各单位及社会各界文艺爱好者作品请直接报送至杨善洲干部学院邮箱。

联系人：李炫熠，联系电话及邮箱：18087576773，1114317098@qq.com。

五、注意事项

（一）来稿作品需拥护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弘扬社会

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社会正能量，突出弘扬传承杨善洲精神主题，富有思想性和艺术性。

（二）来稿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且此前未在其他正式出版物发表，符合体裁要求。

（三）投稿者应对作品拥有完整的著作权，并保证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

（四）来稿作品由市文联和杨善洲干部学院组织评审委员会，进行严格评审，入选作品按照以下标准支付稿费。摄影作品 200 元/幅，美术作品 400 元/幅，书法作品 200 元/幅，诗歌 3 元/行，散文、小说、纪实文学 200 元/千字，原创音乐 2000 元/首，演讲作品 500 元/部。

（五）来稿版权归活动主办方所有，活动主办方有权对征集作品公开发表、结集出版、推送展示等。

（六）本次活动解释权属于主办单位。凡投稿者，即视为已同意本次作品征集所有规定。

附件：“弘扬杨善洲精神·做党的忠诚卫士”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文艺作品征集登记表

